

321.21
235.654
789.25
3256.124
124.326
456.254
147.258
159.357
483.215
563.3259
932.564
853.3269

888.236
45.32
1124.145
653.225
857.326
993.265
145.265
1523.144
546.248
547.265



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系列教材

CAIWUKUAIJI

CAIWUKUAIJI
财务会计

沈杰 冉青峰 主编

煤炭工业出版社

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系列教材

财 务 会 计

沈 杰 冉青峰 主编

煤 炭 工 业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财务会计/沈杰, 冉青峰主编. —北京: 煤炭工业出版社, 2003

(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系列教材)

ISBN 7-5020-2268-6

I . 财… II . ①沈… ②冉… III . 财务会计—教材 IV . F234.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04927 号

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系列教材

财 务 会 计

沈 杰 冉 青 峰 主 编

责 任 编 辑：翟 刚 宋 黎 明

*

煤 炭 工 业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 35 号 100029)

煤 炭 工 业 出 版 社 印 刷 厂 印 刷

新 华 书 店 北京 发 行 所 发 行

*

开本 787×1092mm¹/16 印张 21

字数 494 千字 印数 1—1,700

2003 年 3 月第 1 版 200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社内编号 5039 定价 35.00 元

版 权 所 有 违 者 必 究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教材编审委员会名单

主任 李振华

副主任 吕一中

委员 胡喜平 胡定军 任凤国 冯海明 沈杰
王强 徐志勇 赵光耀 贾书申

出 版 说 明

我院 1994 年被原国家教委确定为全国十所试办五年制高等职业学校之一，1999 年开始试办三年制高等职业教育，2000 年被教育部确定为全国首批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单位。

高职教育是培养生产、建设、管理、服务第一线技术应用性人才的教育，教材建设更要重视针对性和实用性，要能够及时反映生产现场的技术发展要求。为此，我院把高职教材建设作为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重点建设项目之一。根据教育部有关高职高专教材建设精神，结合我院《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方案》和《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管理办法》，在总结我院近 10 年来出版自编高职教材的基础上，组织学术水平高、实践能力强、熟悉生产实际、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通过推荐、遴选，针对我院重点建设专业和主要建设专业的专业课程，编写了本套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系列教材。

本系列教材注意吸收新的教学改革成果，吸收生产现场的新工艺、新技术；在尽可能保证学科体系的前提下，突出实用性和岗位针对性，力求充分体现高职特色。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本系列教材在编审和出版中可能存在许多缺点和不足，希望使用教材的教师和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使我们不断提高教材的编写、出版质量，共同为高职教材建设做出贡献。

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材编审委员会

2002 年 5 月

编 写 说 明

《财务会计》是会计专业核心主干课程，本书是在总结我院几年来开设该课程经验基础上，适应高职专业教育教学的特点和要求，组织部分专业教师编写而成。本书突出实用性和针对性，在内容的安排以案例教学为主要手段，体现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的特色，全书融入了教师大量的教学实践经验和心得，使得教材文字突出表现为课堂教学语言化，通俗易懂，亲切自然，利于同学阅读学习。

本书按统一《企业会计制度》和最新颁布部分《企业会计准则》编写，内容与最新要求保持同步。

本书由沈杰、冉青峰主编，王蓬、刘秀兰、杨海涛任副主编，参加编写的还有：张艳霞、任海林、方四平、郎咸民、何方。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始终得到了吕一中副院长的直接指导和大力帮助，此外贾广友、许保国、胡喜平、任凤国等同志，对本书的编写都提供了有益的帮助，在此一并鸣谢。

由于我们水平所限，本书不妥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2年12月30日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会计理论的基本结构	1
第二节 财务会计要素	6
第三节 财务会计规范	12
第二章 货币资金及应收项目	14
第一节 货币资金	14
第二节 应收票据	29
第三节 应收账款	33
第四节 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35
第五节 坏账及其核算	37
第三章 存 货	42
第一节 存货概述	42
第二节 存货的计价	43
第三节 原材料的核算	51
第四节 其他存货	62
第五节 期末存货的核算	73
第四章 投 资	81
第一节 投资概述	81
第二节 短期投资	86
第三节 长期股权投资	88
第四节 长期债权投资	105
第五节 投资的期末计价	111
第五章 固定资产的核算	116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概述	116
第二节 固定资产增加的核算	121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127
第四节 固定资产减值的核算	131
第五节 固定资产的处置	137

第六章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140
第一节 无形资产概述	140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价	142
第三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145
第四节 其他资产	150
第七章 流动负债	152
第一节 流动负债概述	152
第二节 短期借款的核算	153
第三节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的核算	155
第四节 应付工资及福利费的核算	158
第五节 应交税金的核算	161
第六节 其他流动负债	168
第八章 长期负债	173
第一节 长期负债概述	173
第二节 长期借款的核算	174
第三节 应付债券的核算	176
第四节 长期应付款的核算	180
第九章 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183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概述	183
第二节 有限责任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185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	191
第十章 收入、费用和利润	195
第一节 收入	195
第二节 费用的核算	206
第三节 利润总额的核算	209
第四节 利润分配	215
第五节 所得税	216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报告	225
第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概述	225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226
第三节 利润表	235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239
第五节 会计报表附注	261

第十二章 外币业务	263
第一节 外币业务概述	263
第二节 主要外币业务会计处理	265
第三节 外币会计报表折算	271
第十三章 债务重组	273
第一节 债务重组概述	273
第二节 债务重组的会计处理	275
第十四章 非货币性交易	286
第一节 非货币性交易概述	286
第二节 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处理	288
附录一 上市公司财务报告（报表部分）	296
附录二 上市公司财务报告（附注部分）	305

第一章 总 论

本章学习提示：会计学科由会计的理论结构和会计实务规范构成。会计理论体系主要包括会计目标、会计假设、会计概念和会计原则四个层次，会计实务（即会计程序与方法）主要由会计法律法规和制度来规范。会计的目标是提供企业的会计信息，为了达到该目标，就要在“主（主体）持（持续）期（分期）货（货币）”四个会计假设的前提下对经济业务进行筛选，并遵循“划清历史可谨慎，真相实质极（及）重要，一旦权责相配合，十三原则全记牢”的会计原则，按一定的程序和方法进行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

会计是现代企业经营不可缺少的一种管理工具，它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反映和监督一个单位经济活动的一种经济管理工作。它主要是把日常的、繁杂的业务数据加以记录、分类和汇总，然后归纳为若干重要而又互有联系的项目，编成财务报表，以充分反映出某一特定企业某一日期的财务状况和一定时期的经营成果，以满足企业管理当局和有关方面决策的需要。

财务会计是企业会计的一个重要分支，它是为企业以外的投资者、债权人等提供所需要经济信息而进行的会计，所以又称对外报告会计。这种会计的主要职能，在于向外界人士或机构陈报关于企业的获利能力和财务状况。为了保障企业以外有关方面的经济利益，长期以来财务会计形成了一套处理各种问题以及陈报信息的原则和方法。

第一节 会计理论的基本结构

会计理论是指会计的基础观念，它主要是由会计目标、会计假设、会计概念和会计原则所构成的。

一、会计目标

从事任何学科的研究工作，均必须首先明确学科的研究范围和目标。会计人员只有明确了会计信息是做什么用的，哪些人需要会计信息，才能进一步确定会计应该收集哪些会计数据，以及如何加工和处理这些数据，从而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有用的会计信息。

我国会计的目标是对会计主体的经济活动进行核算，提供反映会计主体经济活动的信息（主要以会计报告作为外在表现形式）。

应当指出，由于存在不同类型的会计报表使用者，如投资人、债权人、政府主管机构和企业职工等，他们在使用会计报表时持有不同的立场和动机，所以会计报表必须同时满足不同使用者的需要。会计人员不能为某一特定类别的使用者单独设计会计报表。无论哪一类使用者，均应通过通用会计报表获得充分的会计信息，对企业现在和未来的财务状况和获利能力作出评价。

二、会计假设

会计假设，也叫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是指会计人员面对着变化不定的社会经济环境，所作出的一些合理推论，它是建立会计原则的基础。依据这些假设所收集和加工出来的会计信息，就可以满足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的需要。

我国会计准则提出四项会计假设：会计主体假设、持续经营假设、会计分期假设和货币计量假设。

（一）会计主体假设

会计主体是指进行会计工作必然有会计工作为之服务的一个特定的单位。组织会计工作有较大的弹性，凡具有经济业务的任何特定单独实体，都需要用会计为之服务，成为一个特定的会计主体。会计主体可以是一个特定的企业（如股份公司、合伙企业或独资企业），也可以是一个企业的某一特定部分（如分公司、部门、销售区域等），还可以是一家具有经济业务的特定的非营利组织等。

会计主体假设认为，一个会计主体不仅和其他主体相对立，而且独立于业主之外。换句话说，会计所反映的是一个特定主体的经济业务，而不是业主个人的财务活动，也不是其他主体的经济业务。

根据这一假设，就可以正确反映企业所有的财产和对外所负的债务，准确地计算它在经营过程中的收益或损失，从而可以提供决策有用的信息。

（二）持续经营假设

持续经营的意思是，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企业将会按当前的规模和状态继续经营下去，不会破产清算，也不会大规模削减业务。根据这一假设，会计原则就能建立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从而解决很多资产计价和收益确定的问题。如固定资产按期使用年限分摊转作费用，资产取得采用历史成本法等。

当然，很多企业，都可能变得无力偿债，要被迫宣告破产或改组。这时，这一假设丧失了它的前提，则所有以这一假设作为基础的会计原则和会计方法就不再适用。如待摊费用需要全部转销为损失等。

（三）会计分期假设

会计分期是指将一个企业持续经营的生产经营活动划分为一个个连续的长短相同的期间，又称为会计期间。

企业的经营活动在时间上是持续不断的。显然，如果会计人员能够等到企业结束它的全部业务，并将各项资产变为现金，将各项负债清偿完毕后，为它进行结算，则该企业在全部经营期间的净收益就应当是多余的现金超过业主投资的数额，这就不需要会计期间的假设了。但是为了及时提供会计信息，满足企业内部和外界决策的需要，人为地截取一段时间，以便编制分期的财务报表。

会计期间通常为一年，也可以是历年，也可以是营业年，我国的会计期间按历年划分，称为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的1月1日至12月31日。除会计年度之外，《企业会计制度》还规定了一些会计中期，即短于一年的会计期间，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

（四）货币计量假设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主体在会计核算过程中采用货币作为计量单位，记录反映会计主体

的经营情况。

货币计量假设表明，财务报表所陈报的内容，只限于那些能够用货币来计量的企业经济活动，而不能反映其他情况诸如人事方面情况、技术发展前景、高层管理人员素质等重要信息。

货币计量假设还有一个附带的假设，即假定货币本身的价值稳定不变。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资本主义国家普遍地、持续地发生了通货膨胀，这一假设已严重地脱离现实，因而出现了一些不同的会计理论和方法。

会计假设对会计核算内容和会计数据的取舍，起着过滤和筛选的决定性作用。例如，会计假设限定了企业会计的范围；会计分期假设限定了企业会计的时间；货币计量假设限定了企业会计的内容。其对会计实务的重要作用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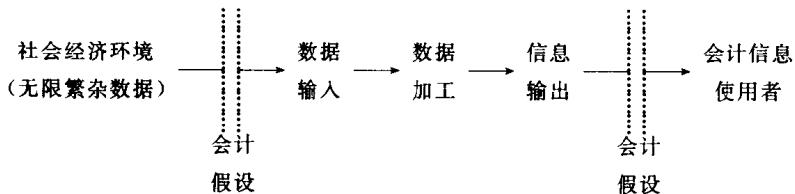


图 1-1 会计假设的作用

三、会计的概念

会计概念是指对会计基本要素所下的定义。对会计基本要素如资产、负债、业主权益（也叫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等定义加以确切的阐述，是建立会计理论的一项基础工作。

会计在很大程度上，是一门分析性的、并具有一定技术性的学科。在某些人看来，会计似乎是一种程序性的东西，侧重于记账和编制财务报表。其实并非如此，在记账前，总是先对经济业务进行分析，对于一个特定的企业，会计人员从拟定会计科目开始，到编出财务报表为止，主要是以某些概念为依据，分析经济业务的性质及其结果。所以，谁要是涉足会计，其头等重要的事件总是要懂得和掌握会计所赖以进行、账表所赖以建立的一些概念。现代会计学家认为，会计概念的重要性，并不低于会计假设和会计原则，只有对一些重要会计概念有着正确和深刻的理解，才有可能产生和建立健全的会计原则。

会计概念的内容详见本章第二节。

四、会计原则

会计原则是指为了实现会计目标，在会计假设基础上所制定的规范或规则，也是对会计基本规律的概括和总结。它对于会计人员选择会计程序和方法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我国企业财务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包括三类共十三个原则：第一类是对会计信息质量的规范包括客观性原则、相关性原则、可比性原则、一贯性原则、及时性原则、明晰性原则；第二类是在会计确认和计量上的规范包括权责发生制原则、配比原则、历史成本原则、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原则；第三类是修订性规范包括谨慎性原则、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和重要性原则。

(一) 会计信息质量的规范

主要是对会计报表的内容和形式的规范，它要求会计报表内容真实、相关、可比、一致，形式上清晰，报出及时。

1. 真实性原则

也叫客观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应当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为依据，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如果几个合格的会计人员，根据相同的原始资料或凭证如合法的发票、支票、职工工资卡、存货实物盘点表等，对同一个经济业务的计量，能得到实质上相同的结果，则其所作的计量就是客观的。

2. 相关性原则

是指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能够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以满足会计信息使用者的需要。

信息的价值在于其与决策相关。在会计核算工作中坚持相关性原则，就要求在收集、加工、处理和提供会计信息过程中，充分考虑会计信息使用者的信息需求。

3. 可比性原则

又称统一性原则。是指各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指标应当口径一致、相互可比。把不同企业的财务报表建立在相同的会计原则和程序的基础之上，便于这些报表的使用者进行企业之间的比较，从而有效地判断各个企业的得失。不过，可比性并不要求会计原则和程序严格一致，一般只要求大体相似，可据以进行有意义的比较。

4. 一致性原则

是指一个企业的会计核算方法前后各期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如有必要变更，应当将变更的内容和理由、变更的累积影响数以及累积影响数不能合理确定的理由等，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说明。如果所用会计核算方法各期不同，则前后衔接的各期财务报表就无法比较，易于弄虚作假，使报表使用者错将会计核算方法变动的影响误认为企业情况或管理效果的实际变动。

要注意可比性原则和一致性原则的区别：可比性原则强调同一时间上不同企业会计口径可比，一致性原则注重某一企业不同时期会计方法保持一致。

5. 清晰性原则

是指企业会计核算和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清晰明了，便于理解和利用。

提供会计信息的目的在于使用，要使用会计信息首先必须了解会计信息的内涵，弄懂会计信息的内容，这就要求会计核算和财务会计报告必须清晰明了。坚持清晰性原则，具体表现为会计记录应当准确、清晰，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必须做到依据合法、账户对应关系清楚、文字摘要完整；编制会计报表时，项目勾稽关系清楚、项目完整、数字准确。

6. 及时性原则

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及时进行，不得提前或延后。

坚持及时性原则，一是要求及时收集会计信息，即在经济业务发生后，及时收集整理各种原始单据；是及时处理会计信息，即在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时限内，及时编制出财务会计报告；三是及时传递会计信息，即在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时限内，及时将编制

出的财务会计报告传递给使用者。

(二) 会计确认和计量原则

对会计要素的时间和金额如何确定。

1. 权责发生制原则

凡是当期已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在当期收付，也不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也就是说，当期收入和费用的确认，并不是以是否收付现金为依据，而是以是否有收款的权利和付款的责任为依据。

有时，企业发生的货币收支业务与交易或事项本身并不完全一致，如销货款项已经预收到，但如果货物的所有权未转移给购货方，就表示收取款项的权利并未取得，不能认为销货收入已经实现。

与权责发生制相对应的一种确认基础是收付实现制，它是以收到或支付现金作为确认收入和费用的依据。目前，我国的事业单位的非经营业务和行政单位采用收付实现制外，其他单位均采用权责发生制。

2. 历史成本原则

也叫实际成本原则或原始成本原则。是指企业的各项财产在取得时应当按照实际成本计量，除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另有规定外，企业一律不得自行调整其账面价值。

在实务中的所谓实际成本，指的是通过购买、建造等而取得资产所付出的代价，所以资产的实际成本一般指取得时的成本。

按实际成本计量，也适用于负债。在会计实务中，负债一般是按取得资产的价值，即实际发生的费用来入账的。

需要指出的是，如果取得的财产后来发生减值，应当按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作为实际成本的抵减项目。

3. 配比原则

是指企业在进行会计核算时，收入与其成本、费用应当相互配比，同一年度内的各项收入和与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应当在该年度内确认。

配比原则有两层含义：一是因果配比，即某一年度或某一对象上耗用的费用，都和与之相应的营业收入有关，如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相配比，其他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支出相配比；二是时间配比，即一定时期的收入与同时期的费用相配比，如当期的收入与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营业费用等期间费用相配比。

在会计实务中，取得一笔营业收入后，需同时结转相应营业成本，取得当期总营业收入后，需要结转当期期间费用。

4. 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原则

在核算支出时，应根据其效益合理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的界限。凡支出的效益仅在本年度（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应当作为收益性支出；凡支出的效益及于几个会计年度（或几个营业周期）的，应当作为资本性支出。

在会计实务中，资本性支出形成资产计列于资产负债表中，收益性支出形成费用计列于损益表中。如一笔购置设备费支出 5 000 元，因该设备在以后几年都可使用并受益，所以这项支出属于资本性支出；而本月报刊费支出 300 元，只在本月使用并受益，所以这项支

出属于收益性支出。

(三) 修正作用原则

当依赖会计人员职业判断时依此原则不至于产生较大偏差。

1. 重要性原则

是指在会计核算过程中对交易或事项应当区别其重要程度，采用不同的核算方式。

对于那些可以合理地预期对报表使用者作出决策将发生重大影响的项目，应当作为会计核算的重点，力求精确；对于某些不太重要的琐碎项目，在不影响会计信息真实性和不至于误导财务会计报表使用者作出正确判断的前提下，可适当简化处理。如企业购买的文具，从理论上讲，应按实际成本列为资产，而在耗用时将领用的部分作为费用，但由于它们的价值较小，对成本计算的精确性影响不大，在实际工作中一般都在购入时即作为费用。

在评价某些项目的重要性时，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会计人员的职业判断。一般来说，应当从质和量两个方面进行分析：从性质上说，当某一事项（如现金）有可能对决策产生一定影响时，就属于重点项目；数量方面来说，当某一项目的数量达到一定规模时，就可能对其产生影响。

2. 谨慎性原则

也叫稳健性原则，指企业在面临不确定因素情况下，会计核算方法有几种方案可供选择时，应当保持必要的谨慎而选用对股东权益所产生影响的程度最少的方案，即不高估资产或收益、低估负债或费用。

在实务中，谨慎性原则要求确认一切的损失，但避免预计任何可能的收益。如要求企业定期或者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可能发生的各项资产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

需要注意的是，谨慎性原则并不意味着企业任意设置各种秘密准备，否则就属于滥用这一原则，将按照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3.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

指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核算，而不应当仅仅按照它们的法律形式作为会计核算的依据。

在实务中，交易或事项的外在法律形式或人为形式并不总能完全真实地反映其实质内容。如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虽然从法律形式来讲企业并不拥有其所有权，但从租赁合同中规定的条件来看，在经济实质上，企业能够控制该固定资产创造的未来经济利益，所以在会计核算上应将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视为企业的资产。

第二节 财务会计要素

会计要素，是会计核算对象的基本分类，是设定会计报表结构和内容的依据，也是进行确认和计量的依据。

尽管会计所包括的内容和范围十分广泛，但对其进行基本的分类，也不外乎六类，即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这就是会计六要素，它反映了企业经济活动的两种状态：一是静态上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即企业为了参与经济活动拥有多少资产及这些资产的来源；二是动态上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及通过经济活动取得经营成果的过

程。前三个要素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后三个要素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会计人员掌握了这些会计要素的确切含义，就可以在庞杂的会计业务中，通过分类和汇总，将大量的数据缩减为少量重要且相关的项目，依此编制会计报表。

一、资产

资产，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并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资源，该资源预期会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这一概念强调了资产的三个基本特征：

(1) 资产从本质上讲是一种经济资源。它可以作为要素投入到生产经营中并带来预期经济利益，如机器设备、材料、商标权等。不能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不能成为资产，如一条在技术上已经被淘汰的生产线等。

(2) 资产是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也就是说它具有现实性，而不是未来预期的资源。如已签订了购货合同但尚未交易的设备不能确认为企业的资产。

(3) 资产是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所谓拥有，是指企业独立地拥有法人财产权；所谓控制，是指对一些特殊方式形成的资产，企业虽不拥有所有权，但该项资产上的收益和风险已由本企业承担，如企业对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款未付清前不拥有所有权，但该资产上的收益和发生的风险均由本企业承担，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应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

为了反映短期偿债能力，企业应将资产按其流动性划分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两大类。流动资产指可以在1年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耗用的资产，主要包括现金、银行存款、短期投资、应收及预付款、待摊费用、存货等。有些企业的经营活动比较特殊，经营周期可能长于1年，如造船企业、大型机械制造企业等，其从购买材料至建造完工，从销售实现到收回货款，周期往往超过1年，此时就不能以1年内变现作为流动资产的划分标准，而是将经营周期作为流动资产的划分标准。除流动资产外的其他资产都属于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债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它们在财务报表中分别列示。

将资产分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对于我们以后的学习总结也有所帮助，例如，除投资取得收入应计入投资收益外，流动资产出售收入通常计入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或其他业务收入），而非流动资产出售收入通常按净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提取准备时，除投资计提的准备冲减投资收益外，流动资产提取的准备（如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入管理费用，而非流动资产计提的准备（如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等）计入营业外支出。

二、负债

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它具有如下特征：

(1) 负债是一项偿还义务，其清偿会导致企业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企业清偿债务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形式多种多样，如以现金或实物资产偿还，以提供劳务偿还；债务转为资本等。如果某些债务能够回避，则不能确认为企业的负债，如

无法偿付的应付账款等。

(2) 负债是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

负债是过去已经发生的交易或事项所产生的结果，是现实的义务，不能根据计划或谈判中的交易来确认负债。如应付账款是因为企业采用信用方式购买商品或提供劳务而形成的，在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发生之前，相应的应付账款并不存在。

会计上的负债要比法律上的负债含义更广泛，会计上有些负债如递延税款、预提费用等并不具备法律上负债的特征。

负债应按清偿时间的长短划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流动负债是指将在1年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偿还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工资、应付福利费、应付股利、应交税金、其他暂收应付款项、预提费用和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等；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在1年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负债，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三、所有者权益

又称业主权益或资本（在股份公司中被称为股东权益），是指所有者在企业资产中享有的经济利益，其金额为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所有者权益表明企业的产权关系，即企业归谁所有，它在性质上表现为所有者对企业资产的剩余权益，在数量上体现为资产扣除负债后的余额。

所有者权益和负债都是对企业资产的要求权，但与负债相比，所有者权益具有以下特征：

(1) 所有者权益这种要求权一般不需要偿还，除非发生减资和清算。

(2) 所有者通过参与利润的分配来享有经济利益。

(3) 企业清算时，只有在清偿全部债务后，所有者权益才能返还给所有者。

所有者权益包括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其中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称为留存收益。

四、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日常活动中所形成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按照所从事日常活动的性质，收入有三种来源，一是销售商品；二是提供劳务；三是让渡资产使用权，主要表现为对外贷款、对外投资或对外出租等。企业的收入具有以下特征：

(1) 收入是从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而不是从偶发的交易或事项中产生。日常经营活动是指企业为完成其经营目标而从事的所有活动以及与之相关的其他活动，如工业企业生产和销售产品；出租资产等。有些交易或事项虽然也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流入，如出售固定资产取得净收益，但其不属于收入而属于利得。

(2) 收入能引起所有者权益的增加，其可能表现为企业资产的增加，或负债的减少。如销售商品取得银行存款100万元或形成应收账款100万元，或取得40万元银行存款，剩余60万元形成应收账款。

(3) 收入只包括本企业经济利益的流入，而不包括为第三方或客户代收的款项。如销售商品时代收的增值税，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等。